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衛生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341 臺北市塔城街36號

傳 真：(02)26531062

聯絡人及電話：黃敬義 (02)2787-8000#7376

電子郵件信箱：hosana@fda.gov.tw

10074

台北市南昌路一段51巷1號11樓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署授食字第100130221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行政院受理食品(食品添加物)查驗登記審查費、證書費收費標準」乙份

主旨：「真空包裝黃豆即食食品查驗登記」收費費額規定如說明段，惠請轉知相關團體或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真空包裝黃豆即食食品查驗登記」收費費額，依本署中華民國86年3月15日衛署食字第86015839號公告「行政院衛生署受理食品(食品添加物)查驗登記審查費、證書費收費標準」(如附件)之「低酸性罐頭食品」、「變更、展延」及「許可證」等類別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查驗登記規費費額標準，新案審查費每件為新臺幣三〇〇〇元整；轉移、展延、變更、補發及換發審查費為新臺幣二〇〇〇元整；真空包裝黃豆即食食品所核發之許可證書(許可文件)費為新臺幣一〇〇〇元整。
- 三、經審核符合食品衛生管理法有關規定者，核發新案或展延許可文件有效期限為五年；轉移、變更、補發及換發許可文件有效期限為原許可文件之有效期限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乳業協會、中華民國直銷協會、中華民國食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家畜肉類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酵素食品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糕餅西點烘焙職

12:22

收	100年9月16日
文	優農字第1000001817號

業工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有機與自然食品協會、台灣省豆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省食油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製麵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人造奶油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醬類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省雜糧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食品發展協會、台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大麥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玉米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紅糖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胺基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蜜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冰冷凍冷藏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釀造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糕餅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麵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、台灣區糖果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食品良好作業規範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

副本：福建省連江縣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縣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（均含附件）



署長 邱文達

行政院衛生署受理食品（食品添加物）查驗登記 審查費、證書費收費標準

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三月十五日衛署食字第 86015839 號公告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受理類別	定義與範圍	調整每件收費標準
一 食品添加物	國產及輸入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作業	三、〇〇〇
二 天然食用香料	國產及輸入天然香料查驗登記作業	二、〇〇〇
三 低酸性罐頭食品	國產低酸性罐頭食品查驗登記作業	三、〇〇〇
四 錠狀膠囊狀食品	輸入錠狀膠囊狀食品查驗登記作業	二、〇〇〇
五 特殊營養食品	國產及輸入特殊營養食品查驗登記作業	三、〇〇〇
六 展延、變更	食品、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所核發之許可證件（許可文件）之展延、變更作業	二、〇〇〇
七 許可證	食品、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所核發之許可證件（許可文件）	一、〇〇〇
八 英文證明書 1	食品、食品添加物之自由銷售證明、檢驗報告英文證明書	正本一、〇〇〇
		副本每份一〇〇
九 英文證明書 2	食品、食品添加物之英文衛生證明書	正本二、五〇〇
		副本每份一〇〇